

关于征集“浙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十大学术成果” 的通知

为进一步提升浙江省临床药学学术声誉，搭建我省高水平学术交流平台，鼓励基于临床问题的源头创新，体现新时期药师服务大健康及生物医药产业的本领，营造卓越的学术文化，推动药学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在 2023 年第八届临床药学西湖论坛召开之际开展“浙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十大学术成果”评选活动，并组织省内外专家评审，现将有关征集工作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1. 参评“浙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十大学术成果”主要面向我省医疗机构药学部门，对临床药学发展有重大意义和作用的基础理论研究、应用研究成果，且该研究成果应以医院药学专业技术人员为主完成。

2. 参评“浙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十大学术成果”的成果原则要求是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公开发表、出版发行或者获得奖励认定，或在主流媒体上公开报道的成果，特殊情况酌情考虑。

3. 参评项目需填写《浙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十大学术成果推荐表》，并由各医疗机构组织推荐，各单位推荐上报的项目数不超过 5 项。

4. 推荐表一式一份以及电子版（包括推荐意见扫描件）于 5 月 15 日前报送第八届临床药学西湖论坛秘书处。汇总的推荐项目经有关部门形式审查后，由第八届临床药学西湖论坛组织评审，选出 10 项“浙

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学术成果”和 10 项“浙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提名学术成果”。

5. “浙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十大学术成果”的评选是一项荣誉性活动，集中展现我省临床药学有显示度的学术成果和研究实力。入围年度十大学术成果的项目将作为第八届临床药学西湖论坛开幕发布的主要内容之一，并在浙江省医学会网站、浙江省药学会网站、浙江省医院药事管理质控中心网站及公众号进行重点宣传，以进一步提升我省临床药学学术成果在国内外的影响力。希望广大药学同仁踊跃参加“浙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十大学术成果”的评选活动。

以上有关事项，敬请垂询。第八届临床药学西湖论坛秘书处 联系人：羊红玉；联系电话：13777477434（微信号同手机号）；电子信箱：zhejiangyszk@163.com。

附件 1：浙江临床药学 2022 年度十大学术成果推荐表

第八届临床药学西湖论坛组委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附：材料提交具体要求如下：

① 纸质版推荐表：一式一份。

② 电子版推荐表：分别提交 Word 版本和 PDF 版本各一份，其中 PDF 版本需包含推荐意见扫描件（签名、公章完整）。电子版推荐表命名为“申报单位-项目名称-负责人姓名-成果类型”，如“XX 医院-ABCD-李二—XX”。

③ 图片附件：图片附件和电子版推荐表一同提交，内容主要包括研究团队照片和推荐表中使用到的图片。请各项目提供至少一张清晰的研究团队或项目负责人照片，命名为“XXX 团队照片”或“XXX（负责人）照片”；电子版推荐表中使用到的图片，需额外提交一份图片原图，图片命名与推荐表中保持一致，如“图 X ABCD”。若对图片信息有特殊说明或补充说明，可另附一份图片信息注释文件。此处收集图片主要用于后期宣传，推荐表格中图片仍需保留。

第八届临床药学西湖论坛组委会